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程雅雯
電話：753-1356
傳真：7245651
電子信箱：c23000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計資字第11201760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201760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便利民眾識別政府網站，減少誤點至詐騙或釣魚網站的風險，請善加利用政府短網址服務 (<https://url.gov.tw/>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數位發展部112年5月8日數位政府決字第11240007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發送短網址予民眾之需求時，優先使用旨揭服務，便利民眾識別政府網站資訊。詳細介紹請參見<https://gov.tw/zyJ>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計畫處

